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风险，也可能受到气候、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预计 1000 日历天基本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 3、本合同的顺利履行预计将对公司 2020 年度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杭州通达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杭州城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杭政储出[2018]36 号地块人才专项租赁用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合同”）。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已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了《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108）。根据相关规定，本次签订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一）招标单位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杭州城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成立时间：2018年6月8日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陈军

6、经营范围：服务：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商业运营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资质经营），室内外装饰装潢，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城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杭州市城市土地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企业，具备良好的信用和履约能力。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通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143264089X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9-04-22

注册资本：10000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建平

经营范围：服务：建设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

构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除电力承装)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专业总承包、消防设备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建筑行业设计及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园林绿化工程。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双方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发生的购销金额

无

(四) 履约能力分析

发包人杭州城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杭州市城市土地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企业,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方面的风险较小。

三、本合同的主要内容

发包人(全称): 杭州城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杭州通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杭政储出[2018]36号地块人才专项租赁用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8]36号地块人才专项租赁用房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33010020190021

3、工程内容及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 71966.28 平方米(不含架空层)(工程规划许可证面积及方案确认书总建筑面积 71978.13 平方米)。

4、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丁兰街道。

5、工程承包范围：本次以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方式对本工程实行全过程的工程承包。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方案文本，方案批复总图，初步设计文本，装修方案文本，景观方案文本、地勘资、交评报告、节能报告等。

（三）合同工期

设计开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25 日。

施工开工日期：2019 年 12 月 15 日。

工程竣工日期：2022 年 7 月 21 日。

合同签订至竣工验收备案完成 100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起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合格”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合格”标准及符合《浙江省全装修住宅室内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范》（DB33/T1132-2017）。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玖仟伍佰伍拾叁万捌仟捌佰捌拾元(小写金额：¥29553.888 万元)。

其中：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捌万元(小写金额：¥3380000.00 元)（其中含税金¥191320.00 元，税率为：6%）

工程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陆千壹佰贰拾万柒千肆佰捌拾元元(小写金额：¥261207480 元)（其中含税金¥21567590.00 元，税率为：9%）。

部分建设工程其他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玖拾万元(小写金额：¥15900000 元)（其中含税金¥1312844.00 元，税率为：9%）。

预备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零伍万壹仟肆佰元(小写金额：¥15051400.00 元)（其中含税金¥1242776.15 元，税率为：9%）。

本次采用总价包干的固定总价合同，除招标文件或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调价原则外，总承包合同价格一般不予调整。

（五）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本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的总金额为 29,553.888 万元，占公司 2018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 94,460.59 万元的比例为 31.29%。项目实施预计将对公司 2020 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如项目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建筑设计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为后续市场开拓和项目承接打好基础。

3、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合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已对工程内容、合同工期、合同总价、费用支付等做出明确约定，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风险，也可能受到气候、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影响，导致合同延缓履行、履约时间延长、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8 日